

中篇小说卷

秦文君文集

家有小丑 宝贝当家

秦文君 著



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圖文書系列

威爾小丑

寶貝書家

◎ 2011年



秦文君文集●中篇小说卷

家有小丑

宝贝当家

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

秦文君著



(皖)新登字 06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 I P)数据

家有小丑·宝贝当家/秦文君著. —合肥：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，1998

(秦文君文集)

ISBN 7-5397-1522-7

I . 家…

II . 秦…

III . 儿童文学-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
IV . I287. 45

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合肥市跃进路 1 号)

新华书店经销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13 插页:6 字数:32 万

1998 年 6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4 次印刷 本次印数:5000

定价:13.00 元(平) 17.00 元(精)

●作者简介

秦文君，女，1982年开始创作。十六年来出版作品300余万字，其中《男生贾里》、《女生贾梅》、《十六岁少女》、《家有小丑》等作品，获各种儿童文学奖四十余项。特别是她多次在由小读者投票产生的文学奖中，荣获“知音奖”、“好作品奖”、“最受读者欢迎的作品奖”。不少作品被改成电影、电视剧播映，还有一些作品在海外发表出版。

秦文君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少年儿童出版社《儿童文学选刊》主编。她往往白天忙于刊物的编务，夜里伏案为小读者写作。

她最大的心愿是把最好的儿童文学作品奉献给小读者。

秦文君



我属马（代后记）

我属马，出生在三月，命中注定是匹性子强的马。
初中毕业即去大兴安岭林区“上山下乡”，一住就是八年，做过近二十种工作，是一位熟练的油锯手、烧炉工，~~还有~~厨师。一九七九年返回上海时，带回的除了厚厚的散发着油烟味的日记以外，还带回了胃病和关节炎。

回沪后写作勤奋，初见成效，著有长篇小说《十六岁少女》《孤女俱乐部》短篇集《少女蔷薇》，中篇集《秦文君中篇儿童小说选》等。一日得病，细心计算，居然也有三百万余字，先后三十多次获奖。有时也想一鼓作气写出成大器的作品，然后提笔过另一种人生。可惜，得意之作虽有，但都未能找出病灶，因而至今仍在奔波努力。

作家手迹





目 次

- 家有小丑 / 3**
- 宝贝当家 / 65**
- 南方小柚 / 117**
- 我做女孩 / 175**
- 心香·可人 / 295**
- 单身汉小韦 / 361**

- 作家与作品 / 399**

家有小丑

JIA YOU XIAOCHOU







家有小丑

一. 小丑驾到

五年级一班的所有同学都觉得兰馨这几天有些可疑。

平时，只要老师一宣布放学，兰馨就是最守规矩往家跑的一个，别说校园里的新鲜事留不住她，就连一次在回家途中遇到电影摄制组拍外景，大明星巩俐也在场，这个兰馨竟也硬硬心肠没停脚。像这种忠心耿耿做“按时回家”的乖女儿的人，世界少有！

可这几天却出了奇迹，每天放学，兰馨总是慢吞吞地理书包。同学都走掉大半了，值日生开始挥舞扫帚，她才站起身，问阿芝：“今天我们去哪儿玩？”

阿芝长得轻巧，走路有些像蜻蜓，说话却老练得像三十岁的人。她喜欢玩，文的武的都可以，所以，就天天陪兰馨溜旱冰，看电影，要么去游戏机房玩“小智星勇斗九头魔”，天天玩到六点钟才回家。有同学悄悄地让阿芝打听兰馨为什么变了样，阿芝摇摇头，拒绝了。她怕兰馨得到提醒后又恢复原样。阿芝是家里的凤凰，她什么也不需要担心，只是害怕找不到玩伴。

今天，阿芝带兰馨逛街，一家商店接着一家商店地兜，文具店、



精品店都一个个柜台看下来，甚至还去了妇女用品商店，那里面有卖新娘的婚纱。阿芝的观点很奇怪，她说：“兰馨，先把好东西都看好，将来有了钱就能直接来买，目标明确。”

兰馨笑笑，转过脸去看商店的时钟，才五点半，立即回家的话还太早了点，引起父母的震惊。她决定天黑透了再回家，用这举动打破家里的沉寂。

一向恩爱的父母在几天前突然相互不理睬了，不争吵，也没有怒气冲冲的神色，他们之间连手势也不打。妈妈脸上苦兮兮的，伏在桌上写信，写完，放在桌上。兰馨想看个究竟，但信早已封好，信封上写着爸爸的名字。

爸爸下班也是顾不上同兰馨说话，先看信，看完后抽烟，抽完烟就开始给妈妈写回信。他的信总是塞在妈妈枕头下，像搞秘密活动。

他们一连几天就这么写信、回信，用笔墨来打官司评理。虽然这比开口骂人要浪漫多了，又能提高写作水平。可兰馨很生气，她情愿他们吵一架好让她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。

所以，兰馨一天比一天晚回家。可是，即使昨晚她六点一刻到家，妈妈也只是嘀咕一声：这么晚回来呀！并没当什么意外事件，更不像兰馨设想的那样：父母为之大动干戈，把愤怒全集中到她头上，这样，父母就彼此开口说话，把相互没完没了写信的模式除掉。

两个女孩七转八弯，进了一家时装店，店里的木头模特儿都有着充满稚气的脸，微笑着，让人见后脾气也会好起来。兰馨朝它们笑笑。阿芝说：“这个店的夹克全是名牌，将来我们每人来买一件。”

兰馨说：“我只想买一个这儿的模特儿。”

正说着，有两个顾客来买夹克，他们大概是一对母子，母亲很



漂亮，但嘴唇涂得太红。阿芝看她一眼，就对兰馨说：“注意看她的嘴唇！”

那个儿子，十三四岁的样子，耸着肩，很高很瘦，瘪瘪的，像一个衣架。他也许注意到两个女孩在交头接耳地谈论他母亲，就轻轻地哼了一声，表示真可笑。

那母亲选了件夹克，离几步远就扔给男孩，说：“这是最贵的一件，试试吧。”

男孩说：“尺寸对就行了，咱们走吧。”

母亲逼视着儿子：“你真那么急着去你的父亲那儿？”

“不！”男孩耸耸肩，说，“当众试衣服挺可笑的，这儿挺嘈杂，没有必要久留。”

那个母亲冷冷地扫了站在一旁围观的兰馨和阿芝一眼，带着敌意对店老板说：“这儿的购物环境太差，怎么把野小囡放进来乱走！”

两个女孩吓得拔腿就走，出了时装店的大门，才松了口气。兰馨说：“他们真凶呵！”

阿芝说：“我们得学会吵架，下次再碰上他们，就能同他们吵了。”

兰馨和阿芝都没了兜商店的热情，都说只有等满了十八岁，才能到哪里都受尊重，成为一个神气活现的成年人。两个人肩碰肩地往回家的路走，阿芝开始说起明后天的放学后计划，她对如何消磨时间很内行，与玩一搭界，脑细胞就异常活跃：“喂，我们可以玩高跷，或者去游乐场，那儿的魔鬼车特别好玩。”

到了分手处，阿芝才依依不舍地停止了话题，否则，她会把一个月的玩耍计划都排满的。两个人道别后，各自走了几步，突然，阿芝拢起双手对兰馨叫道：“我是第一次被人骂野小囡！”



兰馨说：“我也很生气！”

她们把压在心里的不快说出来，把它抛在街上，才像甩掉了盯梢一般，轻松地往自己家里走。

天色已是黑乎乎的，路灯眨着诡秘的眼睛，拐过一个街口，抬头能看见家里灯火通明，薄纱窗帘映出晃动的人影，人影交叠，忽左忽右，有一种纷乱忙碌的感觉。兰馨仰脸看着窗口，想辨别里面的人为何茫然，为何一刻都不安静。

“兰馨！”有人在近处轻轻地唤她。

原来是妈妈，她正等着兰馨。兰馨应了一声，就奔过去，拉住妈妈的手。妈妈的手很冷，还微微颤抖，兰馨吓了一跳，抬头偷看妈妈的脸色。

妈妈一脸失魂落魄，清秀的脸在路灯下显得更加苍白，她揽住兰馨的肩，什么也没说，又轻轻地叫了声：“兰馨！”

“妈，家里来客人了？你看，窗帘上的影子。”

妈妈更紧地揽住她，说：“我去学校找过你，真急死了；家里已经是一塌糊涂了。只要求兰馨你理解这一切……跟妈妈一起委曲求全。唉，怎么会冒出这种事，你爸说，这是历史遗留问题，躲不开的……”

“我一点不明白。”兰馨嚷道，“干吗要委曲求全，干吗是历史遗留呀？出了什么大事？”

“你马上就全知道了。”妈妈说着，牵住兰馨的手，牵得紧紧的，像要把力量传一点给女儿。上楼前，妈妈腾出手理好发，顺势把衣服拉了拉。那动作干脆、坚毅，兰馨看见妈妈像是有了破釜沉舟的决心，这不由让兰馨也郑重起来，推门时，像是如临大敌。

门大开，家里的混乱程度让兰馨起了一身鸡皮疙瘩：这哪像个安宁舒适的家，简直像个疯人院。她的小床竖在房间中央，床边的



小柜像倒一边呻吟的伤员，抽屉倒栽出来，饼干罐摔得满地都是，原先贴在墙上的歌星照片全像开败的落叶一样蜷在地上。

“怎么了？有强盗闯进来了吗？”兰馨都不敢相信家里会被破坏成这样，只有电影里和噩梦中才会出现。她看看妈妈，妈妈却说：“兰馨，镇静些。”

兰馨差点大哭起来，突然，竖起的床后有人应声：“强盗在此，特来投案自首。”

随即，床后竖起一个奇怪的掸子，上端是几个捆在一一道的鸡毛掸子。掸子像个人头一般大，居然下面还套了件男式上装，晃在墙边，像人的影子似的。那怪物伸出床头，正一颤一颤地点头。

妈妈也不说话，走到床边，一把将掸子夺过来，啪地扔在地上，然后，仍生着闷气，独自打开窗户，望着窗外。

“这个家禁止开玩笑呀！”有人咕哝着，从床后走了出来。兰馨看见飞舞的灰尘中站着个少年，十分眼熟的瘦高个，还有那十分眼熟的名牌夹克。她的心像让什么勾住，一下子提得老高，木讷地说：“你、你是谁？”

他马马虎虎地看了她一眼，拍拍手上的灰，说：“你得叫我一声老阿哥。我是你父亲的儿子。”

兰馨不知他又在搞什么乱，她是父亲的独生女呀，父亲怎么会儿子？她说：“你别胡讲。”

男孩走前一步，差一点点中她鼻尖，说：“看你呆若木鸡的样子，哈，你一点都不晓得，被欺骗了十多年！我真是你的哥哥，法律上叫‘同父异母’，懂不懂？”

兰馨捂住耳朵，奔到妈妈身边，问：“妈妈，他在造谣是吗？妈妈，你快说话吧！”

妈妈的神态让兰馨失望，她只是含着东西似的含混地说：“别



急，你爸爸会来收拾局面的，耐心点，等爸爸回来。”

两滴泪从兰馨脸颊挂下来，太突如其来的变化让她手足无措，她感到恐慌和无助。因为家里都天翻地覆了，妈妈却不敢大声抗议，足以证明那人真是父亲的儿子，今后会怎样？外人知道了又该怎么办？

然而，好戏还刚刚开场。

那捣蛋鬼不甘寂寞，打开录音机，旋到最大音量，和着震耳欲聋的音乐鼓点，挥舞那稀奇古怪的掸子，把墙角的灰尘掸下来。兰馨想到刚才在窗外看见的人影交叠就是他的恶作剧，生气地说：“你别那么瘋狂好不好？”

“你这话真可爱！”他也火冒冒地叫，“我在布置新居室，自我服务，懂不懂？假如有人代我来安排床铺，我情愿让出来，看看《足球报》比干活有意思多了。”

那不速之客扫完灰，把沙发推到墙角。那木制沙发很笨重，他对它拳打脚踢，硬是挪了过去。直到放妥了，他还像对沙发有深仇大恨似的，在上面狠狠擂了几拳，说：“谁弄得过我！”

母亲倏地回头看了那男孩一眼，兰馨看见妈妈眼里的忧心忡忡和那种束手无策。妈妈一定害怕这个破坏性的少年出现，巴不得他消失掉。她一向躲避大声嚷嚷的人，喜欢安静和文雅的人。兰馨忽然很可怜妈妈，她说：“妈，爸爸回来就好了。哎，他把沙发放在那儿，我的小床不是没地方放了吗！”

“这沙发现在是我的卧铺，这个墙角是我的领事馆。”那大男孩占山为王，一下子在沙发上躺好，又跳起来，说，“有电线和电笔吗？我得在这儿安个灯，还装个插头。”

兰馨一听，急了，说：“不行，你把沙发搬开，这儿我要放小床。”

他无动于衷，说：“你怎么一点不好客？！我就喜欢这个位置，费



了大力气才把卧铺安排好。”

兰馨不甘示弱，说：“我在这个位置住了五年了，我喜欢临窗睡的。”

不料，男孩斜看她一眼，睬也不睬，把球鞋蹬掉，在沙发上躺个四平八稳。兰馨去推他，他轻轻一挡，就把她推得倒退几步。他看上去瘦若木柴，却不是那种贫血的、或是膝盖发软的墙头草，而是精瘦，像一个细细的铁钉，而且精力充沛得过剩。

兰馨还想冲过去，妈妈叫住了她，淡淡地说：“算了吧，你陪我去厨房烧饭。”

正说话，爸爸上楼来了，他一进门，就叫道：“怎么回事？”男孩忙坐起来找鞋子，答道：“老爸，我来了！”

爸爸愣了愣，忙看了看妈妈。妈妈别过脸把背影对住爸爸的视线。爸爸说：“不是说好下周来的吗？事先说定的怎么说改就改，弄得我措手不及。”

男孩说：“妈妈出国的日期提前了，明天的机票，事情就这么简单。”

“这样……”爸爸撇撇嘴，说，“你都认识了吧，这是你的妹妹兰馨，那是妈妈！你都招呼过了没有？”

兰馨见爸爸脸不变色地说这一席话，心里酸酸的，如同丢了什么珍贵的东西。她想：他怎么像没事一样的，太轻描淡写，仿佛这是极正常的事，他怎能这样！

男孩耸耸肩，很无所谓地对兰馨母女说：“OK，请多多关照。”

妈妈低下头，她像是让这陌生来客弄得无话可说，仿佛她不是这儿的女主人，前来寄人篱下的是她似的。屋里沉默了一会儿，妈妈说：“我去厨房。”接着就走了出去。

爸爸叹了口气，皱起眉头对男孩说：“你在干吗？折腾得太厉害